

語法修辭論集

林萬菁



語法修辭論集

林萬菁 著

藍生友授正之

林萬菁

1999.11.17.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
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

F766.101

書名：語法修辭論集
著者：林萬菁
編者：黃坤堯 朱國藩
封面設計：謝偉強

出版：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
香港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電話：(852) 609 7392 圖文傳真：(852) 603 5149

發行：勝友書局 Seng Yew Book Store
(新加坡) BLK 231, BAIN STREET # 01-15/17,
BRAS BASAH COMPLEX，百勝樓(書城) SINGAPORE 0718.
TEL: 3374653, 3362447. FAX: 3374038

版次：1994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價：港幣 70 元

I S B N：962-7330-11-6

《中國語文叢書》序

劉殿爵

香港中文大學 1966 年成立「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由周法高教授主持，研究偏重於古文字學和古音學，所以是以學術為主的。1977 年秋，周教授退休，中心也就停辦。1979 年，隨着香港社會對母語教育日漸重視，對語文程度日漸下降感到憂慮，大學決定重辦中心，並得到吳多泰先生在經濟上的支持，易名「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繼續展開各方面的中國語文研究工作。此後中心的研究範圍擴大，對象包括漢字、語音、語法、詞彙等問題，希望對提高語文程度，能夠收一點切實的效用，對社會從事語文工作及教學的人士提供一些參考的資料。中心一方面出版了《中國語文研究》，繼續從前「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的學術研究方向；另一方面也出版了《中國語文通訊》，內容涉及漢語和翻譯的問題。《中國語文研究》和《中國語文通訊》在香港和海外都有不少讀者，但期刊有先天性的局限，過了一段時期，刊登的文章不容易再為讀者所看到，因此中心決定出版《中國語文叢書》，以補這方面的不足。我們對於收入《叢書》中的著作，並無硬性的規定，第一，有些曾在《中國語文研究》和《中國語文通訊》刊載過的文章，輯錄成書，可以方便讀者參考。第二，有些專題在《中國語文通訊》發表時曾引起讀者的強烈反應，編者特別約了一些專家撰文討論，收集起來成為專書。第三，翻譯近年在香港成為熱門科目，《中國語文通訊》既有「翻譯專頁」，其中文章亦頗有值得保存的，也希望可以集合成專

書。以上所說當然不會成為《中國語文叢書》內容的框子，不過只是舉例以見一斑而已。讀者如認為某一方面的著作值得收入《中國語文叢書》，歡迎向我們提出意見，做得到的話，我們一定盡力為之。

目 錄

《中國語文叢書》序.....	劉殿爵	v
論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		1
現代漢語中文言成分的作用.....		21
論現代漢語中名詞、動詞與形容詞的轉類現象.....		31
量詞的語法與修辭作用.....		45
「將」字解與用不用「將」的修辭問題.....		63
論現代漢語中「都」字句的修辭作用.....		79
論現代漢語中轉接短語的修辭作用.....		99
論英語被動句式中譯的修辭問題.....		121

論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

引言

近幾年來，由於研究及教學的關係，對修辭稍多涉獵，漸漸發現「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在漢語當中是既平常而又特殊的。¹許多時候，字序一轉，給人的語感便頗為不同，或大不相同。例如，「兄弟」與「弟兄」、「要訣」與「訣要」、「析論」與「論析」、「熱鬧」與「鬧熱」、「辛酸」與「酸辛」、「地道」與「道地」、「積累」與「累積」、「泉源」與「源泉」、「東西」與「西東」、「補貼」與「貼補」等等。

這類「倒詞」，的確是漢語所特有的一類詞匯。有的學者稱之為「同素反序詞」，有的學者稱之為「字序對換的雙音詞」，也有的學者稱之為「詞素對換的雙音詞」，或「顛倒詞」，稱法頗不一致；實則簡稱「倒詞」並無不可。²因為，古漢語中有所謂的「倒文」，範疇較廣，不限於詞，而泛指詞組或句式，但「詞」方面如「括囊」與「囊括」，「鑷校」與「校鑷」，跟我們所關注的「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可

1 「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是近年出現的術語，還未廣泛地為語言學界所使用。同義，指的是意義相同或語意均等；同素，指的是詞素相同，構詞的文字一致；異序，指的是詞素排列的方式，即順序與逆序；雙音詞即雙音節詞語。由於沒有其他更簡省明確的稱法，只好沿用這個比較繁複的術語。

2 「字序對換的雙音詞」是已故語法學家鄭奠所啓用的，就古漢語而言。他未標明「同義」，所以範圍可廣可狹。筆者覺得「倒詞」的概括性甚強，或可借用。參拙著《論魯迅修辭：從技巧到規律》（新加坡：萬里書局，1986），頁134—139及165—166；又，鄭奠《古漢語中字序對換的雙音詞》，見《中國語文》，1964年第6期，頁445—453。

說是同一語言事實。³

究竟漢語裏的哪些詞，可以在不改變雙音節的前提下，改置詞素排列的順序而又不更動意義呢？這類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是不是影響了漢語的規範化？它們是不是有特殊的修辭功能？除了音韻上的作用，還有沒有別的調整意義？以下試就語法特點與修辭功能兩方面對上述問題細加探討。

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的語法特點

同素異序雙音詞並不一定「同義」，但是凡屬「同義」或「近義」的同素異序雙音詞，在結構上，普遍具有「並列」的性質。這是這類詞語的第一個語法特點。

曹先擢在《並列式同素異序同義詞》一文中指出：

在漢語裏有這樣一類同義詞：詞素相同，詞素次序互為倒置，如泉源、源泉，代替、替代，暖和、和暖，東西、西東等，我們管這類詞叫做同素異序同義詞。

同素異序同義詞主要是由兩個同義的或反義的詞素按並列關係組成的，如以上舉例。也有由兩個非同義（也非反義）的詞素按非並列的關係組成的，如熊貓、貓熊，茶磚、磚茶；羔羊、羊羔，犢牛、牛犢；海拔、拔海，符合、合符，經痛、痛經；衝要、要衝，煙卷、卷煙；代庖、庖代；育肥、肥育，讀破、破讀等。雙音節單純詞中有兩個音節（即漢字）互相倒置的同義詞：蹺蹺、蹺蹺，葱龍、龍葱，跟

3 古漢語中「倒文」現象甚普遍，參俞樾《古書疑義舉例》中第十三條《倒文協韻例》，載《古書疑義舉例五種》（北京：中華書局，1957），頁20-22；又，陳騭《文則》（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卷七，頁5。

踴、踴躍，地道、道地，猶豫、豫猶，劣崩、崩劣等。這些詞與並列式同素異序同義詞的性質是不同的。⁴

從曹氏所舉的三種同義現象，可知同素異序雙音詞並不完全是以「並列」為結構的基礎。然而，「並列」關係確是最普遍的一類。

所謂「並列」，即雙音詞中第一個要素（姑且稱之為 A）與第二個詞素（姑且稱之為 B）有等義的意味，也許是相同（或類似）的動作，也許是相同（或類似）的名詞或狀態。「並列」說明「A」與「B」可以是平行的，或可以拆開，彼此獨立存在，但意義的涵蓋面幾乎不相上下，或者簡直可以等量齊觀。舉例來說，像朋友、友朋；煎熬、熬煎；猜疑、疑猜；修纂、纂修；嚴謹、謹嚴；搭配、配搭；攀登、登攀；裁決、決裁等等。

換言之，如果 AB 不是存在著意義上的「並列」關係，「AB」就不大可能以「BA」的方式出現。即使出現了，意義也改變了。譬如「歷代」與「代歷」，後者變自前者，但「歷代」語意完整，「代歷」則語意不明。凡是因「並列」關係而使異序的「倒詞」在語法上被接受，是有歷史原因的。因為，在古漢語中，存在著大量「互訓」的情形，倘在詞的單位上，彼此凝聚在一塊兒，便成了「複語」的現象。司馬遷（公元前 145—87?）在《史記》中甚至用上四字疊義的詞，如「彰明較著」（《伯夷列傳》）。⁵既是疊義，似乎次序稍作對調也無損於原意，但作家總有他用語的一些習慣或偏好，而且也一定顧及一般的表達方式，所以「倒詞」並非胡亂顛倒，也不是自亂風格。同義同素異序詞的出現，其「並列」的語法特點實是出於古漢語的「複語」，所

4 曹先耀《並列式同素異序同義詞》，見《中國語文》，1979年第6期，頁406。

5 見司馬遷《史記》（點校本）（香港：中華書局，1969），第7冊，頁2125。

以可說是「倒文」的延續。⁶

再說，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的兩個詞素如果有「並列」的關係，則單獨一個詞素（A 或 B）也有完整的表達作用。譬如，《楚辭·離騷》中用「離別」一詞，謂「余既不難夫離別兮，傷靈修之數化」，而《楚辭·九歌·少司命》用「別離」一詞，謂「悲莫悲兮生別離」。我們也可以借用虛詞使「別」與「離」分開，如「別矣離矣」、「別之離之」，只要詞素 A 與詞素 B 不因拆開而喪失表達功能，則 A 與 B 的結合便不致那麼絕對化了。或者說，A 與 B 詞素的凝聚，可以是相當靈活的；在古代文獻中，例證甚多，在同一部書中反覆出現同一個雙音詞的「AB」與「BA」式，並不偶然，《史記》即一明證。⁷然而，在語言運用過程中，有時「AB」式較為大家熟知、習用，約定而俗成，漸漸淘汰了「BA」式，但「BA」式並不因此消逝，仍有合乎表達習慣的機會；否則，就不會有「倒詞」現象了。

從語法的特徵考察，語義「並列」固然是促使倒詞存在的一個決定性因素，但「約定俗成」也是不可或缺的條件。如果詞素 A 與詞素 B 只能夠以「AB」式存在而不能以「BA」式流行，則「AB」與「BA」並存的情形便消逝了，更不必有所謂「常式」與「變式」的爭辯了。

舉一個最簡單的例子，如「歡喜」與「喜歡」，在倒詞的範疇裏，二者幾乎是同義的，但今天用「歡喜」一詞，比較傾向於「歡天喜地」一類的氣氛；用「喜歡」一詞，直接表明「喜愛」或「愛慕」。在一些方言（如潮語），仍能看出「歡喜」與「喜歡」以同義交替運用的情形，這

6 「複語」是同義字的並列或堆砌，是古漢語中孤立的一個用詞方式。同義同素異序詞則是兩種形式同歸於一組的用詞方式；這兩種形式之中，每一種又各有詞素，如果 A 詞素與 B 詞素是同義，便與「複語」極為類似。

7 參韓陳其《〈史記〉中字序對換的雙音詞》，《中國語文》1983 年第 3 期，頁 211-215。

也許是古語用法的殘留。既然有「歡天喜地」一類的構詞，可見「歡」與「喜」是可以被拆開的，在單音詞階段是個別存在過的。「歡」與「喜」結合成為雙音詞，如果不是約定俗成，恐怕沒有「AB」與「BA」兩種形式。這就是說，倒詞的存在，先要有能自由結合的「A」詞素與「B」詞素，而後可以有「AB」式或「BA」式。倘若其中顛倒互置的可能性並不存在，則後人要倒而用之，也只是標新立異而已。

爲了進一步說明上述的語法特點，以下舉出若干實例，依名詞、形容詞、動詞、副詞析述如次：

一、名詞(A 即 B , B 即 A , AB 與 BA 可以互置)

命運/運命 靈魂/魂靈 素質/質素 式樣/樣式
力氣/氣力 感情/情感 泉源/源泉 朋友/友朋
報酬/酬報 糧食/食糧

二、形容詞(A 相當於 B , B 相當於 A , AB 與 BA 可以互置)

質樸/樸質 要緊/緊要 寂靜/靜寂 悲傷/傷悲
辛苦/苦辛 暖和/和暖 健壯/壯健 痛苦/苦痛
整齊/齊整 直率/率直

三、動詞(A 相當於 B , B 相當於 A , AB 與 BA 可以互置)

代替/替代 阻攔/攔阻 剪裁/裁剪 緩和/和緩
沈浸/浸沈 忌妒/妒忌 尋找/找尋 覺察/察覺
仿效/效仿 補貼/貼補

四、副詞(A 相當於 B , B 相當於 A , AB 與 BA 可以互置)

互相/相互 亦且/且亦 或亦/亦或

從上舉的 33 組例子，可以舉一反三，把握住並列式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的語法特點。當然，現代漢語中的「同義」成分大抵有了變化，甚至使「AB」與「BA」二式有了分化，或改變詞義，或改變

詞性。因此，在漢語中尋繹「倒詞」必須先了解其互置詞素的極限性，萬萬不可以削足適履，純為求詞而析詞，在量上作比較。以副詞來說，為數極少，除所舉的「互相/相互」與「亦且/且亦」、「或亦/亦或」外，也可以包括「剛才/才剛」、「反倒/倒反」、「總共/共總」、「比較/較比」、「保準/準保」、「保管/管保」等詞，⁸但在使用頻率方面，當歸入較僻用的語匯範圍。

關於現代漢語中「AB」與「BA」二式起了分化，只要對一些常用的實例稍作思辨，便能理解。例如：「負擔」與「擔負」原本是同義同素異序詞，語意對等，詞性一致，但在現代漢語中，「負擔」一般作名詞，如「負擔很重」、「給他很大的負擔」，而「擔負」一般作動詞用，如「把責任擔負起來」、「這個責任應該由你擔負」。當然，「負擔」與「擔負」還是可以交替使用，只是「擔負」的文言味較濃一點。同樣的情形，如「決議」與「議決」，分化的結果，前者較多用為名詞，後者較多用為動詞。又如「講演」與「演講」，本來不分，但「講演」較有古意，太多用為帶有學術性或說理過程的「演講」，以別於一般的「演說」。或者說，「演講」較口語化，「講演」較書面化。

此外，所謂的「並列」，並不一定要完全同義，有時是觀念對立或意義相埒，如「雌雄」與「雄雌」，「家國」與「國家」。這類例子比較少，偶有倒詞，都是古已有之的用法；我們不能說凡屬這類結構的雙音詞就可以隨意互易詞序。

事實上，有些並列式同素異序雙音詞，根本不能因「並列」而任意倒置。例如，「生產」的「生」與「產」幾乎可以視為同義，但互換詞序，變為「產生」，則詞義與「生產」迥異。也許「生產」可作「生育」解，但「從事生產工作」或「生產物品」的「生產」卻不是「生育」的意思，而「產生」也不是單純的「生育」；像「由此產生」、「產生效果」、

8 見同註4，頁407。

「產生作用」的「產生」都不是「生育」或「生產」。又如「發揮」與「揮發」，也是一樣的情形。可見某些詞雖然個別存在，但不曾因為組合相同而蔚為同組。這是研究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所不能漠視的一個顯著現象！

至於像「治療/療治」、「零拾/拾零」、「片斷/斷片」或「開展/展開」一類的雙音詞，直到今天，仍有並存並用的趨勢。甚麼時候用「AB」式，甚麼時候用「BA」式，與上下文的語氣、語調很有關係，在修辭上也有一些影響。倘要設法規範，並無不可，但自然淘汰也許更能反映語文發展的真相。除非「AB」與「BA」二者，有一種是過於古老或失去表達的作用，否則，很難限制何者應為規範。

就以《史記》來說，其中不少雙音詞，詞素異序，與今天的現代漢語，頗有出入，只要並列，即能見出不同的表達習慣。韓陳其曾統計出 40 組這類的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十分有趣。⁹他依音序排列，現代漢語用法在前，《史記》用語在後（中華書局 1959 年版，先卷次；後頁數），凡意味不盡何者，加橫線以示區別，茲轉錄如下：

愛戴	戴愛 (38-1621)	馳驅	驅馳 (108-2858)
覆滅	滅覆 (79-2407)	攻戰	戰攻 (128-3234)
告喻	喻告 (117-3044)	渙散	散渙 (117-3022)
悔改	改悔 (86-2533)	環繞	繞環 (27-1328)
教條	條教 (96-2688)	敬重	重敬 (8-344)

9 韓陳其說：「《史記》成書於漢武帝劉徹征和二年（公元前 91 年）。這是漢語發展史上——個令人矚目的時期——複音詞急劇增加。因此，《史記》中的大量字序對換的雙音詞，既反映了漢語詞匯複音化的一個重要側面，又顯示了《史記》詞匯的一個顯著特色。」見同註 7，頁 211；又，詞語統計見頁 215。

計慮	慮計 (113-2974)	糾紛	紛糾 (56-2062)
精銳	銳精 (92-2629)	積蓄	蓄積 (30-1417)
解散	散解 (130-3313)	流放	放流 (84-2485)
吝惜	惜吝 (41-1755)	匹配	妃(配)匹 (49-1967)
平安	安平 (128-3231)	淒慘	慘淒 (102-2753)
柔和	和柔 (111-2937)	守備	備守 (112-2958)
深沉	沉深 (86-2528)	設施	施設 (65-2168)
善良	良善 (106-2825)	統一	一統 (16-759)
調和	和調 (97-2700)	逃避	避逃 (1-32)
痛楚	楚痛 (10-428)	逃遁	遁逃 (48-1962)
痛切	切痛 (105-2795)	微小	小微 (36-1585)
息滅	滅息 (128-3235)	學術	術學 (96-2686)
引導	導引 (128-3228)	游行	行游 (105-2795)
隱蔽	蔽隱 (79-2404)	言辭	辭言 (63-2152)
言談	談言 (127-3221)	詛咒	咒詛 (18-893)

其中如「戴愛」、「慮計」、「安平」、「蔽隱」、「重敬」、「紛糾」、「放流」、「設施」、「術學」等，在現代漢語中的確不用了，但像「良善」、「遁逃」、「咒詛」等詞，則還可以在現代漢語中發現，尤其是「咒詛」這一倒詞，魯迅(1881-1936)尤其喜歡選用。¹⁰倘不了解他這種特殊的用詞，很可能以為「咒詛」二字的排列方式是「手民之誤」，是校勘的錯失。

除了與現代漢語用法有區別的倒詞，《史記》中有最少六十二例交替使用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換句話說，既用「AB」式，也用「BA」式，可見其組合相當靈活。依韓陳其的統計，它們是：飲

10 參拙著《論魯迅修辭：從技巧到規律》，頁135-136。

食、食飲/制度、度制/險阻、阻險/文辭、辭文/計謀、謀計/人民、民人/聲音、音聲/土壤、壤土/國家、家國/災害、害災/指意、意指/故舊、舊故/聲名、名聲/子弟、弟子/心腹、腹心/災禍、禍災/姓名、名姓/綱紀、紀綱/蠻夷、夷蠻/室家、家室/俳優、優俳/雌雄、雄雌/豪暴、暴豪/困厄、厄困/發動、動發/議論、論議/賞賜、賜賞/計劃、劃計/請求、求請/逃亡、亡逃/嘗試、試嘗/謳歌、歌謳/教授、授教/束縛、縛束/搖動、動搖/憐愛、愛憐/積聚、聚積/畏憚、憚畏/轉漕、漕轉/兼並、並兼/枯槁、槁枯/長久、久長/弱小、小弱/窮困、困窮/怠慢、謾(慢)怠/威嚴、嚴威/富貴、貴富/貧困、困貧/和平、平和/節儉、儉節/美好、好美/陝(狹)隘、隘陝(狹)/深刻、刻深/治和、和治/壯盛、盛壯/業已、已業/唯獨、獨唯/少年、年少/生平、平生/睚眦、眦睚/發憤、憤發/如何、何如。¹¹

這六十二組同義何素異序雙音詞，具體地反映了詞素凝聚的可分可合，也反映了在司馬遷的時代，許多雙音詞的詞素並非固定不動。其中有些我們感到陌生，甚至以為不可能互置者，《史記》竟用上了。譬如，「聲音」之作「音聲」、「富貴」之作「貴富」、「美好」之作「好美」、「業已」之作「已業」。倘非比照《史記》，很可能想當然地否定其詞素倒置的可能性。再如「人民」與「民人」，古代早已並用；「人民」一詞並不是受日譯詞的影響，在《史記》中有數十見，如「人民寡，於是太公勸其女功，極技巧，通魚鹽」(《貨殖列傳》)。¹²

與此相仿的，如《詩經》裏「衣裳」與「裳衣」並用，也是今天所不習慣的。《說文解字》謂：「上曰衣，下曰裳」，「衣」與「裳」有區別，但合為雙音詞則可為「AB」式，亦可為「BA」式；當然，現代漢語

11 見同註7，頁211-214。

12 見同註5，第10冊，頁3255。

已淘汰了「裳衣」一詞。翻檢《詩經》，在《齊風·東方未明》首章可以發現：「東方未明，顛倒衣裳」；次章則作「東方未明，顛倒裳衣」。¹³ 這種倒詞用式，大致爲了協韻，下節將從修辭的觀點予以補充。

現在，不妨說明一下那些不屬於「並列」式的同義同素異序詞的語法特點。像「少年、年少」、「生平、平生」、「如何、何如」之類，詞素互置，對於語義並無影響；但是像「滿意」、「倒霉」、「接受」、「終身」、「透露」一類詞語，似乎不太適合倒轉詞序。這其中的關鍵，並不容易細說分明，因爲非「並列」式構詞現象存在著偶然的因素，也存在著「戲筆」或「涉韻成趣」的成分。譬如，「平生不作虧心事」與「生平不作虧心事」意義相同；「快慰平生」與「快慰生平」也是意義未變。大約「平生」與「生平」兩種用法，早已習以爲常，正如過去寫「够」字，也寫成「夠」字；寫「略」字，也作「畧」字；寫「群」字，也作「羣」字一樣自然。張壽康與林杏光爲了將這類雙音詞與「並列」式相區分，便分之爲「偏正」式（如熊貓、貓熊）、「主謂」式（如心細、細心）、「動賓」式（如斷腸、腸斷），其中「細心」屬「偏正」、「斷腸」屬「主謂」，另有「展開」屬「補充」式。¹⁴ 儘管如此，比起「並列」式的同素異序雙音詞，畢竟是爲數不多了。

一言以蔽之，不論是以「形容詞加名詞」（如「少年」）或其他相類的構詞方式，都無法限定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的語法作用。這類詞語的出現與流傳；與其說是爲了語法，倒不如說是出於修辭的需

13 高亨註《詩經今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頁132。

14 見張壽康、林杏光《現代漢語中詞素對換的雙音詞》，載張壽康《漢語學習叢論》（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83），頁158；亦錄入周祖謨等編《語言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85），頁196。

要。15

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的修辭功能

前節論述了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的語法特點，發現「AB」與「BA」二式並存的情形，並不隨時代的改變而悄然消逝。這一語言事實，除了語法上的內在牽制，其實與修辭很有關係。至少，在修辭功能上，同義同素異序雙音詞有三方面值得注意：(1)「AB」與「BA」二式的出現，或有先後，但不分優劣，各有千秋，作家二者並用，如《史記》中許多實例；(2)「AB」與「BA」二式的出現，或因韻律變化所需而交替出現，或取其一而使節奏更為貼切，如《詩經》、《史記》亦多用例，上節已曾述及；(3)由於地域影響，方言的表達亦促使「AB」與「BA」二式並存或選擇性地加以使用，以突出地方色彩，使修辭效果更佳；如魯迅習用的「魂靈」，是吳語的說法，普通話不用。¹⁶ 然而，古書上不單有「靈魂」一詞，亦有「魂

15 郭紹虞(1893-1984)曾提出語法與修辭結合研究的看法，他認為「漢語語法的規律，本是經常和修辭結合在一起的」。參郭紹虞《漢語語法修辭新探》(北京：商務印書館，1979)，頁1。其實，從前重視訓詁，一些語法與修辭的現象便在訓詁的範疇之內，如「聯綿詞」這個概念有時指雙聲疊韻，上下同義，不可分訓，有時又不必有雙聲疊韻的關係，而其中一些「聯綿詞」(都是雙音節)，上下字是可以顛倒的。這種詞義的變遷，值得進一步探究。參符定一《聯綿字典》(北京：中華書局，1983)的《重印說明》頁1。

16 關於「魂靈」是吳語的說法，據鄭奠所析。見鄭奠《古漢語中字序對換的雙音詞》，《中國語文》1964年第6期，頁449。魯迅著作中用上吳語方言的地方甚多。其實，吳敬梓(1701-1754)的《儒林外史》中也有「魂靈」的用法，魯迅其受《儒林外史》影響，偶而仿之，也很可能。《儒林外史》第二十回《匡超人高興長安道，牛布衣客死蕪湖關》云：「匡超人此時恍若親見瑤宮仙子，月下嫦娥，那魂靈都飄在九霄雲外去了。」又云：「……供在家裏，叫小女兒燒香，他的魂靈也歡喜。」見吳敬梓《儒林外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7)，頁242及244。